

中共北平市委关于 整理摊贩工作的总结

(1949年8月)

(一)本市的摊贩大部分是城市里贫民为维持生计而进行的小本经营。摊贩的畸形发展是表现失业人口的过多,并不是表现工商业的繁荣。

北平摊贩的大量增加,是在日寇投降以后国民党统治三年间的事。敌伪国民党屡次强制取缔与整顿均告惨败。解放后统计全市摊贩达45000户之多,成分复杂,除大多数为贫民和失业职工外,尚有流亡地主、散兵游勇、逃避捐税化整为零的座商等,甚至掩藏的特务匪徒亦参杂其间;行业繁多,一部分且兼搞投机倒把,贩卖银元,或抛售来路不正的赃物。摊贩多麇集在交通要道和繁盛市街,严重影响交通秩序,5月中旬,我们决定加以整理。

(二)此次整理摊贩的目的,还不是从社会经济意义上来作根本的解决,而是为了整顿交通秩序,防止车祸、火警、保障社会治安。方法是按不同地区和不同情况分别实行“择地迁移”或“就地整理”。后者在数量上较多,但易于进行;前者则非常复杂,困难也最多,是整理工作的重心。总的方面我们是把摊贩作为人民的一部分,既照顾其生活,又使他们不妨碍社会秩序。对于摊贩中的少数特务分子,不要当作摊贩处理;对摊贩中少数流氓破坏分子,应进行适当的斗争,打击与孤立少数,争取与团结多数。

(三)在工作开始之前,除各区曾先后进行调查研究及动员解释工作外,市委召集摊贩代表百余人举行了一次座谈会,说明我们整理摊贩的政策并征求他们的意见,给摊贩一良好的影响,并号召他们共同与政府协力整理摊贩的秩序。

接着,市级建立了专门指导整理摊贩问题的摊贩指挥部,由市委、市政府、公安局、纠察队、总工会各派出一个负责同志组成。区级也成立了摊贩整理委员会,几个摊贩集中的交界的地方,则由有关的几个区联合组成整理委员会。在“择地迁移”的工作中,采取有重点有步骤地进行,易于进行的先整理,最困难的搁在最后整理。

因为在领导思想上对摊贩的复杂性和整理工作中的种种困难,预先有足够的估计。对敌特可能乘机拨弄是非,进行破坏,也早就引起了警惕,因此无论是“择地迁移”或“就地整理”,都没有发生大的乱子。

(四)主要经验:

(1)正确的方针是整理工作成功的基本条件。方

针弄错了,就不能说服摊贩,反引起对立,工作就无法进行。如有的同志提出整顿市容时,有的摊贩反映说:“整理什么市容,我们肚子里还没有内容!”又如有的同志提出取缔摊贩,更是不妥当的。而当我们根据正确方针,切实照顾并帮助他们解决迁移的困难之后,他们都体会到我们和国民党不同,而表示拥护,工作进行就顺利。

(2)必须有统一集中的领导。整理摊贩指挥部和区的联合组织,是一种很好的组织形式。指挥部的委员人数不宜过多,以三五人为宜,他们要有重点地分头亲自去帮助各区,以便及时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。及时总结经验,纠正缺点,突破一点,推动全盘。此次指挥部在工作过程中对这一点还作得不够。且结束时间拉长,未能“一气呵成”。

(3)宣传解释工作非常重要。首先就要统一干部的思想,然后再向群众去动员解释。并须针对不同对象提出和解决不同的问题。对于一部分回民摊贩,因为是经过回民工作委员会主动的具体解释,所以在整理摊贩中最困难的地方,并未发生困难(平市摊贩中回民有2000余人,这是牵涉到少数民族政策的问题,故必须慎重对待)。宣传方式主要是召集摊贩小组长联席会,结合个别谈话,一方面说明政策,一方面虚心听取他们的意见。

(4)必须有具体的组织工作和准备工作。首先对选定搬迁的地点,必须充分考虑他的条件,要不影响治安,摊贩仍有生意可做。地点选好以后还需进行必要的建设,解决他们的困难,例如安路灯、修自来水、修公厕、掏泄水沟、碾平地基等等(此次在这些建设中共用600余万元,这使摊贩们实际体会了我们和国民党的不同)。在搬迁之前,我们还要根据地势,划定摊位,然后将摊贩按行业和自愿编成小组(一般批发商多以行业集中,依自愿编组。而零食摊等则照顾实际情况按自愿混合插花编组),寻找与发现其中的积极分子,指定为组长,负责全组有秩序的进行迁移。每组组长应设正副两人,以免组长不在即找不到人。但组织起来的目的是,主要是为了集中管理与迁移的方便,故只有小组一层的组织。

我们宣布了要征收牌照税,但因准备不充分,未能同时公布税则,使特务匪徒得以乘机造谣挑拨,影响登记。有些摊贩隐瞒资本数额,掩藏货物,这是一个教训。

(5)走群众路线,遇事与群众商量,即能得到群众的帮助。但主要的问题,我们又必须事先心里有数,经过细致的调查研究和准备工作,设身处地考虑群众要求,作出决定,而毫不犹豫地加以引导贯彻。如阻碍交通的摊贩“择地迁移”是肯定的,但搬至何处,大家可以提供意见。我们又应善于区别群众的正确或错误的意见。如摊贩多数不愿“择地迁移”,但也不敢公然反对,只是说:“我们要搬都得搬,要不搬都不搬。”实际上是都不愿搬,我们如轻易采取这种意见便上了当。但群众入情入理的要求,却必须采纳。比如修自行车摊,擦皮鞋的,卖夜宵、水果和零食摊,便不能集中迁移,可以留在原地就地整理,这是可以获得其他摊贩们的同意的。

(6)抓住工作中的主要环节来解决,在极其复杂的摊贩市场中,有些行业形成了市场的骨干,其他行业之摊贩与之相依为命,互相联系在一起。因此

在动员迁移时,首先要抓住那些主要行业。主要行业搬动了,其他有关行业也跟着搬了。

(7)摊贩整理后,必须巩固秩序,即必须加强管理,发给牌照,组织市场管理机构,由工商局负总责,有的市场则由公安局设立专门派出所。管理机构的干部,最好是参加过这次整理摊贩的(这在我们最初调配干部时,一般是照顾了整理与管理相结合的这一原则),马上还不能吸收摊贩代表参加,须经过一个时期的考验,才可考虑个别地吸收。

(8)地皮租和牌照税等是管理和指导摊贩的一种有效的手段,凡是不适宜于设摊,但一时又不好禁止的地方,可以征收较重的地皮租。其次,因为摊贩要照章纳税,许多由商店化整为零分派出去的摊贩,即自然收缩,并且可以使一部分摊贩转业。这种“寓禁于征”的方法是可以使摊贩逐渐减少或阻止它无限制增加的。

背景资料

北京解放初期的整理摊贩工作

□ 张世飞

摊贩问题是旧社会遗留下来的一个亟待解决的社会问题,它不仅严重阻碍交通,也给社会治安带来很大的隐患。北平和平解放后,市委、市政府在恢复与发展生产、开展各项社会改革的同时,十分重视解决整理摊贩工作,于1949年5月至6月开展了全市范围内的整理摊贩工作,不仅较好地解决了摊贩问题,还积累了比较丰富的经验,对于今天仍有十分现实的借鉴意义。

北平摊贩的历史由来已久。所谓摊贩,大多是为了维持生计、做小本生意的城市贫民,也包括一些逃亡地主与逃亡工商户,以及部分失业工人与低级公务员。由于长期遭受帝国主义和国民党反动派的经济掠夺,广大劳动人民挣扎在贫困与死亡的边缘。尤其是在抗战结束以后国民党统治的三年时间里,美货充斥着市场,伪币又恶性膨胀,造成农村破产,民族工商业纷纷倒闭。大多数工厂以成品支付工资,以实物发放遣散费。加上解放前夕国民党

反动派军事上的大溃败,大批机关逃散,大批失业失学者急待谋生,因而造成摊贩的大量增加和畸形发展,国民党反动派曾经几次试图强行制止和取缔摊贩,但均以失败而告终。摊贩的大量增加和畸形发展,并不是工商业繁荣的表现,而是表明失业率的不攀升。

北平解放后,摊贩也有所增加。据当时工商部门的统计,全市大约有摊贩4.5万到5万户左右,几乎占到全市总户数的10%至15%。摊贩的成分十分复杂,大多数是资本较小、生活穷困的贫民和失业职工,有些靠卖家底吃饭临时摆摊,有些只弄了几斤瓜子、几斤花生苟延度日。解放后的摊贩队伍中又增加了几类“新成员”:被击溃的散兵游勇和被机关遣散的人员;有被商店遣散的伙计、徒弟及部分失业工友、手艺人;官僚阔佬害怕被清算而大批裁减的佣人、仆役等。还有不少商店为逃避政府的斗争和税收,变相设立了一些分号;

少数商店如西服店解放后一连几个月都没有生意,就化成摊贩拍卖存货。棚户的资力较为雄厚。如东单30%至50%的棚户是变相的商店分号,因为无需交税,有的还搭棚出租,从中渔利。摊贩一般以经营食品、香烟、日用品等小商品为主,但也有一部分不法奸商搞投机倒把,贩卖银元或抛售大宗来路不明的货物。为欺行霸市、牟取暴利,有些商贩棚户拉帮结派,自行选举代表建立行会组织,分配地皮。如在东单,许多大商店的分号占据了棚户,把许多小摊小贩挤出市场,并且扬言如果政府出面干涉就立即请愿。而且,根据公安部门反映,在摊贩集中的地方,还有特务分子企图进行破坏活动,他们在政府宣布禁止私自搭建棚屋以来,不但不加收敛,反而突击建造,企图造成既定事实,使政府无法处理。

摊贩多麇集在主要交通要道和繁华的闹市区,如正阳门大街、宣武门、崇文门、西单、东单等等,